

親愛的鄭理事長：您好！

感謝 貴會長期以來對社會工作制度的貢獻，更謝謝您對於社工人力議題的關心。因日前發生多起兒童虐待及攜子自殺案件，引發各界對相關問題的關注，本府亦責成社工員加強建立對各類保護案件的處遇機制，期能對家庭暴力、老人保護、兒童保護及弱勢民眾提供立即性的協助。

本縣自 68 年推行社會工作制度以來，原僅 38 位社會工作（督導）員，由派駐公所方式改於區域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提供服務，再集中於縣府辦公，復因應社會變遷，民眾需求亦日益多元，為提供可近性及整合性的福利服務，並給予完整的協助，本縣規劃成立六區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去年及今年並已完成北門區及善化區社工員駐點服務。至今年 6 月底，府內約聘社工（督導）員的人數由 38 名增加為 51 名，計畫型約用社工員 18 名，另有 2 名編制社工師，社工人力的員額總計 71 名，委外業務社工員約有 10 餘名，然本縣總人口已逾 110 萬人，社工人員依現有人力實不敷為民眾提供最適當及立即性的服務，內政部於今年 5 月間統計相關資料，1 位社工人員的合理服務人口數為 5,000 餘人，依內政部研擬「充實地方政府社工人力配置及進用 4 年計畫（草案）」，本縣公私部門社工人力約需 198 人，以最新人力統計，尚需進用 110 餘位社工人力方能滿足民眾之需求，加上預訂於 101 年將啟動國際健康功能與身心障礙分類（ICF）的評估診斷模式，勢必需再增加社工人力。

本縣將持續在社工人員相關會議中檢討社工人員服務保護性個案的案量及品質，訂定社工人員的合理工作負荷量，並配合中央的計畫，爭取財源編列適當經費，進用社工人員，以確保各項服務工作的輸送品質及服務績效。個人全力支持 貴會的訴求，並再次謝謝您的來函。

順頌

時祺

臺南縣 縣長蘇煥智



99.07.22